附件3

会计师事务所承诺书

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：

本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》、《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办法》，认真执行财政部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保证在本年度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中，年检系统里填报的机构信息、注册会计师信息和上传的各项证明材料均合法、真实、有效。

二、对需要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做进一步深入调查的，我们将有序组织落实，积极配合检查。

三、如存在任何弄虚作假行为，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，均由本机构自行承担。

会计师事务所/分所（盖章）：

主任会计师/首席合伙人/分所负责人(签字)：

年 月 日